证券代码：300897 证券简称：山科智能公告编号：2021-031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1 年 5 月
13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。
一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
1、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
68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.000000 元（含税），共
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,800,000 元（含税）。
若在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
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2、公司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。
3、公司本次实施的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。
4、本次权益分派时间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二、权益分派方案
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8,000,000 股为基数，
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6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
以。 0
本
.00
000
；总
在按司；按以本股я艀㤐틏ꀀ 按议按股я艋텦뀀 按按股
я艂㤐푟瀀本ᯠꊀ按股ࠀഊ榑艀я 鎐ࡑ总在施䈱䩀；司ǀ햀总分я艀뚑ഈ㘀公秀ސ以
本下
未
ᯠꊀ
有两
过ᴰꊀ调总为时间总总权
：本间两调
含股未
间
以㉐隈뀀̀᱀
按司；司；司；司本按议按股я艋텦뀀 按司；
фᷠ；本ᯤᷠࡢ듰总在
ᯠꊀ数햀派
ᴰ⵰ࡐ蟐在总在
公司
֔⊗耀金
未
公
本
总
会
为
：
配
未
的

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%征收，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
差别化税率征收）。
【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1.2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
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6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三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21 年 5 月 31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21 年 6 月 1 日。
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21 年 5 月 3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
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
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五、权益分派方法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1 年
6 月 1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2、以下 A 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首发前限售股。
六、咨询机构
咨询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文一西路 1218 号恒生科技园 13 幢 3 单元
咨询联系人：王雪洲，姚妙女
咨询电话：0571-87203681 传真电话：0571-87203680 七、备查文件
1、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2、登记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；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1 年 5 月 24 日